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拓”或“公司”）就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国际”）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事宜，已于2013年9月3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及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32）。2014年1月6日，公司收到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公告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浙江物产集团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月7日、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2014-01公告及《物产中拓收购报告书》）。

2014年1月29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浙江物产国际协议转让给受让方浙江物产集团的152,497,693股股份于2014年1月28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过户后的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浙江物产国际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浙江物产集团持有公司152,497,69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13%，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三十日